

开封市人民政府 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汴政重点办〔2022〕28号

关于进一步高质量谋划储备 2023 年市重点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市直各有关单位、市属平台公司：

为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对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的支撑作用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进一步高质量谋划储备 2023 年市重点项目的决策部署及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市委市政府明确，一是力争我市“十四五”期间 GDP 翻番，二是全市“十四五”期间规上工业个数翻番，三是到“十四五”末，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，主要经济指标增长进入全省“第一方阵”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为实现 2023 年全市总体目标，2023 年全市实施重点项目个数和年度投资增速 15%以上，其中，一是落实“制造立市”战略，制造业项目个数和年度投资占比均达到 40%左右；二是符合省重点项

目条件的项目占比 11%以上；三是新开工项目占 60%以上；四是谋划储备项目是新开工项目的 3 倍以上；五是谋划储备的项目要达到“对上可申报、对外可招商”的标准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项目分类

2023 年项目按照行业特点分为八类（见附表），分别为：

1.创新驱动及新基建。包括创新驱动类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。

2.先进制造业。包括装备制造类和技术改造类项目。

3.现代农业。包括基础农业类和农业设施类项目。

4.现代服务业。包括服务贸易类和文化旅游类项目。

5.民生社会事业。包括公共服务类、教育培训类、城镇提质类、乡村振兴类、灾害防治类项目。

6.重大基础设施。包括水利、交通、能源类项目。

7.生态环保。包括环境提升类、循环利用类项目。

8.城市更新。包括城市更新类和与其配套设施类项目。

(二) 项目标准

强化项目谋划、包装意识，充分发挥政府在项目谋划中的先导和引导作用，突出企业在经营性项目，特别是工业项目谋划中的主体作用，加强对上争取以及与高校、科研院所的合作，支持本土企业发展，强化产业链招商引资，发挥各方优势，合力谋划项目。

先进制造业类项目原则上总投资亿元以上，其中技改类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以上；其他类项目原则上总投资 3000 万元以上。对

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在投资规模上可适当降低标准。

谋划储备的项目，坚持制造立市，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主攻方向。着力打造汽车及零部件、高端化工两大千亿级产业集群，打造农副产品深加工、仪器仪表、新材料新能源、现代家居、医药和医疗器械、纺织服装等6个五百亿级产业集群。引入省新能源汽车基金，做大做强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集群。培育壮大新兴产业，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，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产业和新材料产业，加速推进全钒液流电池、石墨烯导热膜等省关注重点项目。前瞻布局未来产业，加快氢能源“一园一院一基金”项目建设，推进氢能、储能产业发展。

聚焦以开放创新为主导的西部片区、以绿色生态为基础的北部片区、以产业振兴为动能的东部片区、以高端化工为支撑的东南片区、以融合发展为路径的西南片区、以文旅文创为内核的中部片区等“六大片区”高质量发展项目。

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、世界历史文化名都、数字经济、对外开放、乡村振兴、新型城镇化、现代综合交通体系、能源结构优化、现代水网体系提升、生态环境治理提升、教育现代化发展、健康开封提速提质、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等方面谋项目。

2022年正在申报的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、专项债项目、中长期贷款项目等应全部纳入谋划储备项目。

2023年计划实施的项目，从谋划储备项目中筛选，以2023年能够实质性开工的项目为主，**重点突出先进制造业、民生补短板、战略新兴产业项目**。项目要有合理的项目建设工期，已取得项目审

批（核准、备案）文件。要严格落实项目资金来源清单、用地情况清单、手续办理清单等“三个清单”，确保项目建设目标能够实现。

2023年重大项目，从2023年计划实施的项目中筛选，以对区域发展影响特别重大、各领域行业龙头型、重大创新引领性等投资规模大、示范带动强的重大项目为主。其中，兰考县、杞县、通许县、尉氏县、祥符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，各筛选20个项目；鼓楼区、龙亭区、顺河回族区、禹王台区，各筛选10个项目。

项目要充分征求自然资源规划部门、生态环境部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等有关方面意见，确保拟实施项目符合国家、省、市有关产业、土地、环保、安全、节能等政策。不符合集约节约用地要求的、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；不符合规定的党政机关办公楼项目及产能过剩行业单纯扩能项目；单纯房地产（含单一性商业地产）项目；已列入2022年省、市重点项目中，不符合目前最新产业政策、土地、环保等政策要求的项目、当年没有明显进展的项目以及在2022年底前可建成投用的项目，不得选报为重点项目。

四、项目保障

要素保障部门（主要包括市财政局、市资源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金融局，供电公司等部门）和项目审批部门（主要包括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资源规划局、市住建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人防办等部门），研究国家、省项目保障、审批方面有关政策，配合各县（区）政府和市经济社会发展部门做好规划、资金等方面工作，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开展，为入库项目提供初步要素保障条件，促进项目尽快开工建设，完成目标。

五、谋划选报时限

2022年第三季度已集中开展2023年项目谋划工作，市委市政府拟定于10月份听取各县（区）、市直各单位、市属平台公司谋划重点项目工作汇报。请各县（区）、市有关部门、市属平台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前登录“开封市政府重点项目建设网”（www.kfdxm.com），在“重点项目动态管理系统—谋划储备库”中完善已录入谋划项目信息或申报新谋划项目，网站所设栏目，不得缺项。

联系人：马磊 范虹豆

联系电话：25960017

附件：项目分类



附件：

项目分类

序号	一级分类	二级分类	涵盖范围
1	创新驱动及新基建	创新驱动	实验室体系，研发平台，创新创业园区，孵化器等建设项目；
		新型基础设施建设	信息基础设施：5G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； 算力基础设施：数据中心、智能计算中心等； 融合基础设施：产业数字化、智慧交通、社会服务等；
2	先进制造业	装备制造	智能装备，生物医药及器械，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，新技术新材料，装配式建筑，氢能与储能，食品加工，轻纺家居等生产类项目；有色、化工等行业向新型材料、高端材料延伸项目；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等
		技术改造	厂房改造，技术升级，设备更新等；
3	现代农业	现代农业	农业设施，种植养殖，屠宰，农业产业等；
4	现代服务业	服务贸易	仓储物流、保税、口岸、商品交易市场，现代金融、电子商务、平台经济建设，商业服务等项目；
		文化旅游	文化保护传承利用，旅游及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
5	民生社会事业	公共服务	公益类的医疗卫生防疫设施、养老设施、社会福利设施、体育文化设施，人才公寓等建设项目；

		教育培训	学前教育、中小学教育、高校建设、职业培训、教师公寓等建设项目；
		城镇提质	海绵城市，老旧小区改造、背街小巷改造，市政道路及配套，供水、供气、供热，停车场充电桩设施，街景整治，综合管廊，黑臭水体治理、污水处理等建设项目；
		乡村振兴	脱贫攻坚成果巩固、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；
		灾害防治	疫情救治基地，灾害预警、应急救援中心等项目；
6	重大基础设施	水利	水库、灌区、防洪抗旱工程、河道整治、水资源调配等项目；
		交通	铁路、高速公路及辅助配套工程、公路、乡村道路、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；
		能源	长输油气管网，电网、风电，光伏发电，石油天然气应用等项目；
7	生态环保	环境提升	生态防护、修复、提升、河湖综合整治、水质保护等项目；
		循环利用	生活垃圾分类、危废处置、机动车拆解等项目；
8	城市更新	城市更新	城市综合体，各类安置房、保障房、廉租房、城中村改造等建设项目；
		配套设施	城市更新项目的附属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，各类商砼场、站等项目；